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关于《净雅型白酒》团体标准立项计划征求意见的通知

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输欧和输日水产品合法性认证管理的通知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市场监管总局公布《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

《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公布 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开征集 2024 年度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立项建议的通知
(国卫办食品函〔2023〕242 号)

关于征求《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赤藓糖醇》修订意见的通知

1-5 月份美国猪肉及杂碎出口同比增 14%

英国更新有机食品生产商、加工商、进口商和销售商的检测及检查指南

韩国发布对所有国家虾仁含量 97% 以上的冷冻虾制品进口检查指示

加拿大拟制修订部分食品中阿扎哌隆等兽药的最大残留限量

韩国发布进口水产品放射性安全管理指南

BETTER FOOD. BETTER HEALTH. BETTER WORLD.

目 录

■ 聚焦国内	3
■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关于《净雅型白酒》团体标准立项计划征求意见的通知.....	3
■ 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输欧和输日水产品合法性认证管理的通知.....	3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4
■ 市场监管总局公布《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	5
■ 《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公布 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6
■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开征集 2024 年度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立项建议的通知（国卫办食品函〔2023〕242 号）	6
■ 关于征求《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赤藓糖醇》修订意见的通知.....	7
■ 国际风云	8
■ 1-5 月份美国猪肉及杂碎出口同比增 14%	8
■ 标准法规	8
■ 英国更新有机食品生产商、加工商、进口商和销售商的检测及检查指南.....	8
■ 韩国发布对所有国家虾仁含量 97% 以上的冷冻虾制品进口检查指示	9
■ 加拿大拟制修订部分食品中阿扎哌隆等兽药的最大残留限量.....	9
■ 韩国发布进口水产品放射性安全管理指南.....	10
■ 预警通报	10
■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2023 年第 28 周）	10
■ 2023 年 7 月第二周中国输日食品违反日本食品卫生法情况.....	11
■ 2023 年 7 月第二周中国出口韩国食品违反情况.....	12

■ 聚焦国内

■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关于《净雅型白酒》团体标准立项计划征求意见的通知

近期我会拟组织制定《净雅型白酒》团体标准，现将立项说明如下：

目的、意义及必要性：

近年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发展和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人们对白酒的消费需求日益个性化、多元化，追求更高的品质和更好的感官体验。白酒行业呈现百家争鸣、百花齐放，整体向上的趋势。

相对而言，相关行业标准存在滞后或者未全部覆盖的情况，多元化/个性化产品标准缺失，一定程度影响行业健康发展并影响到消费者感知与体验。

通过工艺创新及发酵工程新技术的应用，具有酒质香雅、柔和、甜净等特点的净雅风格白酒应运而生，为促进行业及相关企业规范健康发展，制定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净雅型白酒生产和经营尤为必要。

创新驱动，标准引领。为促进净雅型白酒健康发展，制定《净雅型白酒》团体标准，标准内容主要包括术语和定义、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结合行业特点和产品特色，制定严谨的净雅型白酒指标体系，科学引领净雅型白酒高质量发展。

本标准的研究和制定有助于在地区和行业内树立标杆，引导和规范净雅型白酒生产和经营，使行业内净雅型白酒标准有章可循、有标可依，从而引导中国白酒工业转型升级，走高质量高标准发展之路。

我会现就以上立项计划征求意见，如有不同意见，请于2023年8月1日前将意见及理由返回至我会邮箱：cnfia@vip.163.com 到期无回复视为同意。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

2023年7月17日

时间：2023-07-17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

链接：<https://www.cnfia.cn/archives/31423>

■ 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输欧和输日水产品合法性认证管理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村（农牧）、渔业厅（局、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中国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中国远洋渔业协会，各有关企业：

为加强出口水产品合法性管理，保障水产品加工业健康有序发展，打击非法、不报告和不受管制渔业活动，维护我负责任渔业国家形象，现就加强输欧和输日水产品合法性认证管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自捕加工原料管理

需办理输欧或输日水产品合法捕捞证明的加工企业，应向合法捕捞渔船所有人采购渔获物，妥善保管购货凭证等上游追溯文件，建立各批次原料的进货查验记录文件，内容包括捕捞渔船船名、捕捞时间、捕捞区域等，并按购买批次分别存放原料并设置标识，确保原料从捕捞环节到加工企业储存环节可追溯。企

业应采取分子检测等手段，准确识别并科学标注原料物种名称，杜绝物种名称填写错误。

二、强化进口加工原料管理

需办理输欧或输日水产品加工厂声明的加工企业，应充分评估上游原料供应企业信誉情况，妥善保管购货凭证等上游追溯文件，建立各批次原料的进货查验记录文件，内容包括合法捕捞证明编号等，并按购买批次分别存放原料并设置标识，确保原料从进口环节到加工企业储存环节可追溯。对于船旗国签发的合法捕捞证明，能通过公开渠道查询的，企业应分别在购买原料环节和申请加工厂声明环节核实其有效性和内容准确性；无法通过公开渠道查询的，企业应分别在上述两个环节与上游原料供应企业书面核实，最大程度降低证明文件虚假或失效的风险。

三、严格加工和出口过程管理

需办理输欧或输日水产品合法性认证文件的加工企业应完善内部生产流程，详细记录各批次原料使用情况，确保相关原料从加工企业储存环节到制成品环节可追溯。企业应完善监管流程、明确管理层审核责任、充分评估出口代理企业信誉情况，确保向出口目的国出具真实、有效的合法性认证文件。

四、推进企业主体责任落实

相关企业应切实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对原料购买、原料储存、加工和出口等各环节的管理，做到出口产品来源合法且可追溯。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渔业渔政主管部门和协会要督促指导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强化内部管理，完善各项制度。自即日起，我部对使用不实信息申请输欧或输日合法性认证，导致文件内容与捕捞、加工、贸易等实际情况不符，或者伪造、篡改相关文件的企业加强信用监管，不予办理输欧或者输日合法性认证。

联系方式：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 010-59191814

农业农村部

2023年7月13日

附件：[农渔发（2023）20号.pdf](#)

时间：2023-07-14 农业农村部

链接：http://www.moa.gov.cn/govpublic/Yyj/202307/t20230717_6432289.htm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为适应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全面加强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工作，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进行修订，已于2021年11月22日至12月22日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在吸收采纳相关意见的基础上，形成《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征求意见稿）》。现根据立法审查工作需要，再次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意见反馈截止日期为2023年7月29日。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意见：

1. 登录市场监管总局网站（网址：www.samr.gov.cn），进入首页“互动”栏目下的“征集调查”提出意

见。

2. 邮件发送至: fgs@samr.gov.cn, 邮件主题请注明“《认证认可条例》修订意见”字样。

3. 信函寄至: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8号, 市场监管总局法规司(邮编: 100820), 请在信封上注明“《认证认可条例》修订意见”字样。

附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征求意见稿)》

市场监管总局

2023年7月13日

时间: 2023-07-13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链接: https://www.samr.gov.cn/hd/zjdc/art/2023/art_ae879ef9c66b43fc8c5af66400881491.html

■ 市场监管总局公布《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

近日, 市场监管总局公布《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8号), 自2023年12月1日起施行。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食品经营许可改革的决策部署, 全面落实法律法规要求, 统筹发展和安全, 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对《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在广泛听取意见、深入调查研究、充分论证的基础上, 形成《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进一步规范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工作, 加强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 落实食品经营者主体责任。《办法》共9章66条, 重点内容包括:

落实中央决策部署, 适应改革发展需求。《办法》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要求, 落实新修订的食品安全法有关规定, 增设专章明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的具体要求; 在推进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信息化建设的基础上, 进一步简化食品经营许可流程, 压减许可办理时限, 并将部分按照许可管理的情形调整为报告, 释放改革红利。

聚焦落实“四个最严”, 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办法》结合行业发展、食品安全风险状况等, 进一步明确办理食品经营许可的范围和无需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的具体情形, 将实践中容易导致责任落空且有迫切监管需要的连锁总部、餐饮服务管理等纳入经营许可范围, 并从风险管控角度, 增加并细化了单位食堂承包经营者、食品展销会举办者等的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坚持问题导向, 回应基层呼声期盼。《办法》重新梳理食品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和主体业态分类, 并对每一类别分别明确了具体分类情形以及许可和监管要求, 增强了可操作性; 按照行政处罚法有关要求, 根据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以及社会危害程度, 设置不同幅度的罚则, 对于可以改正的违法行为, 设定了责令限期改正等柔性措施。

时间: 2023-07-12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链接: https://www.samr.gov.cn/xw/zj/art/2023/art_ad61788c94734d6fa8468509caddc252.html

■ 《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公布 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市场监管总局修订发布《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链接：

[一图读懂 | 《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

[《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解读](#)

时间：2023-07-12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链接：<https://www.cifst.org.cn/a/dynamic/tongzhi/20230711/2800.html>

■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开征集 2024 年度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立项建议的通知（国卫办食品函〔2023〕242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农村部、海关总署、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国家认监委、国家标准委、国家粮食和储备局办公室，各有关单位：

为做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制定、修订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现公开征集 2024 年度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立项建议。具体要求如下：

一、立项范围和安排

（一）建议立项制定、修订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应当符合食品安全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着重解决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证明存在的食品安全问题，以提高标准质量、保障公众健康、促进产业发展为目的，优先制定、修订风险防控急需的食品安全标准。

（二）强化标准立项与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风险评估和营养健康工作的衔接，有效利用标准跟踪评价结果，以食品相关产品、食品添加剂、食品营养强化剂、有害因素专项控制规范、配套检验方法等标准为重点，统筹推进标准制定、修订，使标准范围覆盖我国主要食品类别，涵盖已知安全风险因素，契合我国发展实际和国际先进风险管理理念。

（三）农药兽药残留限量及检验方法标准立项建议，由农业农村部门另行征集。

二、立项申报要求

（一）立项建议应当围绕公众健康保护和风险管理所急需。具体包括：对公众健康保护的重大意义、解决的主要食品安全问题、立项的背景和理由、适用范围和技术要求、国内外产业发展情况、国内外法规标准情况、对产业发展可能产生的影响，推荐的标准起草单位等。

（二）立项建议应当有充分的科学依据，能够解决经食品安全和营养健康风险评估证明存在的食品安全问题。具体包括：现有市场监督抽检、行业和企业调查数据、相关毒理学资料、膳食暴露等数据信息，现有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依据等。

（三）立项建议应当符合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要求。具体包括：符合我国

现行法律、法规规定，可能引发社会风险的程度、国际影响等情况。

（四）标准项目承担单位应当具备以下条件：具有起草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所需的技术能力和水平，能够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制定、修订所需要的技术工作；在承担项目所涉及的领域内无利益冲突；能够提供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制定、修订工作所需人员、经费、科研等方面的资源和保障条件；承担过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项目的，能够按照要求完成相关起草任务。标准项目负责人由标准项目承担单位指定，应当在食品安全及相关领域具有较高的造诣和业务水平，熟悉国内外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标准。鼓励不少于3家候选单位共同承担。

三、报送程序与时限

（一）各单位、组织或个人提出的立项建议（农兽药残留标准及屠宰规程除外）通过网络向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秘书处办公室报送。具体方式：登录 <https://bzlx.cfsa.net.cn/> 进入“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立项建议征集系统”，按照系统提示的流程在线填写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立项建议书。如有疑问，可咨询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秘书处办公室（电话：010—52165465）。

（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立项建议征集系统全年对外开放，各单位、组织或个人可根据工作需要随时提交立项建议，供年度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制定、修订工作参考。其中，2024年度立项建议的收集截止日期为2023年7月30日。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2023年6月30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时间：2023-07-11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链接：<http://www.nhc.gov.cn/sps/s7891/202307/d8e7c9b215e3476f9a9f118d9c6c467b.shtml>

■ 关于征求《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赤藓糖醇》修订意见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下达的2023年度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立项计划，我单位与发酵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共同承担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赤藓糖醇》（GB 26404-2011）的修订任务。为科学合理地做好标准工作，现征求标准修订意见及建议。请填写附表1并于7月31日前将意见反馈发送至联系人电子邮箱。

联系人：田伏锦、刘捷

电话：010-59795833

电子信箱：cfaa2022@126.com、crucifix228@aliyun.com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一日

[附表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赤藓糖醇》修订意见反馈表](#)

[21-关于征求《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赤藓糖醇》修订意见的通知](#)

时间：2023-07-11 中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

链接：

https://www.cfaa.cn/lxweb/showSecondaryPage.action?subLanmuVo.paramRoot=UTI_INDUSTRY_DYNAMIC&chapter.id=2949&

[type=](#)

■ 国际风云

■ 1-5 月份美国猪肉及杂碎出口同比增 14%

5 月份美国猪肉出口 26.1361 万吨，同比增长 16%，出口额增 12%，为 7.311 亿美元。今年前五个月，美国猪肉和猪杂碎出口量比去年同期增长 14%，达到 122 万吨，出口额 33.5 亿美元，增 13%。5 月份，美国对墨西哥猪肉出口增 21%，创最高增速，达到 9.6811 万吨，出口额同比增 16%，达到 1.989 亿美元，1-5 月累计对墨西哥出口 44.7081 万吨，同比增长 13%，出口额同比增 24%，达到 8.901 亿美元。美国出口墨西哥的猪肉多为待加工的猪肉。截至 5 月，美国对墨西哥杂碎出口增长 46%，达到 6.4232 万吨，出口额 1.114 亿美元，增 40%。5 月份对韩国猪肉出口 2.1182 万吨，同比增长 25%。出口额增长 21%，达到 7340 万美元。截至 5 月，对韩国累计出口达到 8.7577 万吨，同比增长 15%，出口额 2.835 亿美元，增长 6%。根据《韩美自由贸易协定》，美国猪肉以零关税进入韩国，尽管面临加拿大、墨西哥和巴西猪肉竞争，5 月美国对韩猪肉出口创五年多以来的最高出口额。韩国 1-5 月从欧盟进口的猪肉则下降了 23%。1-5 月美国杂碎出口速度创下历史新高，比去年增长 35%，达到 24.6856 万吨，出口额增长 24%，达到 5.856 亿美元。中国仍然是美国猪杂碎的主要目的地，但对墨西哥、东盟、加拿大、南美和加勒比地区的出口也在增加。

时间：2023-07-18 畜牧产业经济观察微信公众号

链接：<https://mp.weixin.qq.com/s/MTB60XEHO3OKRUKvsI9oEA>

■ 标准法规

■ 英国更新有机食品生产商、加工商、进口商和销售商的检测及检查指南

2023 年 7 月 13 日，英国环境、食品和农村事务部网站，在英国生产、加工、进口、出口或销售有机食品，须由英国控制机构进行认证。

监管机构每年不少于 1 次检查，也可根据风险随机开展检查，开展检查或抽样时，经营人或其授权人员须陪同，样品将送到认可的实验室进行必要的检测。饲养牲畜以获得有机肉类或乳制品的经营者，须进行详细的评估，控制机构将检测牲畜，肉类和饲料中的生长激素等禁用物质和抗生素等兽药含量。检测结果不符合有机标准的，控制机构将进行调查并开展风险评估，风险高的食品将被禁止作为有机产品销售，

还将对经营场所、样本是否含有杀虫剂、其他有机食品是否受影响、提供原料的企业是否受到影响进行调查，并调查决定经营企业是否为故意或无法控制的情况下被污染等。检测结果显示有机食品含有微量的杀虫剂，未超过安全限度的须停止销售受影响的有机食品，或撤销有机认证，超过安全限度的农药残留，控制机构将向英国化学品管理局(CRD)报告。

时间：2023-07-18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链接：<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71786>

■ 韩国发布对所有国家虾仁含量 97%以上的冷冻虾制品进口检查指示

2023年7月12日，韩国食药部（MFDS）发布了对所有国家虾仁含量 97%以上的冷冻虾制品（但蒸熟等加热处理产品除外）进口检查指示，对所有国家虾仁含量 97%以上的冷冻虾制品（但蒸熟等加热处理产品除外）实施 29 种兽药的检测。检查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9 月 15 日。

时间：2023-07-18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链接：<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71777>

■ 加拿大拟制修订部分食品中阿扎哌隆等兽药的最大残留限量

2023年7月11日，加拿大卫生部发布 MRL2023-1 号公告，拟制修订部分食品中阿扎哌隆等兽药的最大残留限量，意见反馈期截至 2023 年 9 月 24 日。主要制修订内容如下表所示：

农药名称	食品名称	拟制修订的最大残留限量 (mg/kg)	现有的最大残留限量 (mg/kg)
阿扎哌隆	猪肝、肾	0.1	/
	猪肉及脂肪	0.06	/
杆菌肽	鸡蛋	0.05	/
地塞米松	牛肉、牛肾	0.001	/
	牛肝	0.002	/
	牛奶	0.003	/
酮洛芬	牛奶	0.05	/
	猪肉	0.1	/
	牛肾脏	0.45	0.8
	猪肾	0.4	0.5
	牛肉	0.15	0.25
林可霉素	蜂蜜	0.75	/

泰妙菌素	兔肝	0.4	/
	兔肉、肾、脂肪	0.1	/
土拉霉素	牛脂肪、猪皮及脂肪	0.2	/

时间：2023-07-14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链接：<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71764>

■ 韩国发布进口水产品放射性安全管理指南

2023年7月6日，韩国食药部(MFDs)发布《进口水产品放射性安全管理指南》，主要内容包括：

- 1.禁止进口包括日本福岛在内的8个县所有水产品；
- 2.日本其他地区水产品每次进口事都须经过韩国食药部的3个阶段严格放射性检查:进口文件检查、现场检查、定期检查；
- 3.需要附加核素证书:检测微量0.5Bq/kg(放射性比度)需要附加核素证书，微量检测的产品也不能在国内销售；
- 4.韩国放射性物质检测标准将比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标准、美国标准、欧洲标准严格10倍，具体数值如下：

国家	韩国	美国	欧洲 (EU)	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 (CODEX)
铯 (C+Cs)	100 Bq/kg	1200 Bq/kg	1250 Bq/kg	1000 Bq/kg

时间：2023-07-12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链接：<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71740>

■ 预警通报

■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 (RASFF) 通报 (2023年第28周)

据欧盟官方网站消息，在2023年第28周通报中，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 (RASFF) 通报中国食品及相关产品有8例。具体信息如下：

通报时间	通报国	通报产品	编号	通报原因	销售状态/采取措施	通报类型
2023-7-11	意大利	栗子酱	2023.4663	含未经授权的新型食品 (板栗)	产品尚未投放市场/ 官方扣留	拒绝入境通报
2023-7-11	意大利	黄原胶	2023.4666	未经认证	产品尚未投放市场/ 官方扣留	拒绝入境通报

2023-7-12	意大利	带有不粘涂层的碳钢模具	2023.4717	整体迁移水平过高(49 ±13.4 mg/dm ²)；铁迁移(58.6 ±16.23；100.6 ±27.87 mg/kg)	分销信息尚不可用/通知当局	注意信息通报
2023-7-13	法国	茉莉绿茶	2023.4736	高效氯氟氰菊酯(0.039±0.020 mg/kg)	产品尚未投放市场/销毁	拒绝入境通报
2023-7-13	意大利	真空包装花生	2023.4742	黄曲霉毒素B1(71.1 ±5.3；29±6.2 μg/kg)；黄曲霉毒素总量(83.7±5.3；32.4 ±6.2 μg/kg)	产品尚未投放市场/重新派送	拒绝入境通报
2023-7-14	荷兰	鱼油软胶囊	2023.4763	3-氯-1,2-丙二醇(2600 μg/kg)	分销至其他成员国/通知收件人	后续信息通报
2023-7-14	意大利	新鲜荔枝	2023.4770	溴虫脲(0.042 ±0.021 mg/kg)；高效氯氟氰菊酯(0.45 ±0.23 mg/kg)；啉菌酯(0.27 ±0.14 mg/kg)；噻虫胺(0.16 ±0.08 mg/kg)；苯醚甲环唑(0.28 ±0.14 mg/kg)；烯酰吗啉(0.068 ±0.034 mg/kg)；抑霉唑(2.5 ±1.3 mg/kg)；双炔酰菌胺(0.22 ±0.11 mg/kg)；甲氧虫酰肼(0.085 ±0.043 mg/kg)	分销信息尚不可用/通知当局；通知收件人	注意信息通报
2023-7-14	意大利	竹碗	2023.4771	不适合用作食品接触材料	分销信息尚不可用/强化检查；通知当局	注意信息通报

时间：2023-07-17 RASFF 网站

链接：<https://webgate.ec.europa.eu/rasff-window/portal/>

■ 2023年7月第二周中国输日食品违反日本食品卫生法情况

据日本厚生劳动省消息，输日食品违反日本食品卫生法情况已更新，通报中国7月第二周出口食品不合格共有8例。

序号	发布日期	品名	生产地	不合格内容	担当检疫所	备考
1	7月12日	生食用冷冻水产品 (冷凍ゆでがに(フレーク))	中国	大肠菌群 阳性	東京	自主检查
2	7月12日	加热后摄食冷冻食品 (冻结前未加热): 冷冻马蹄南 瓜片	中国	大肠杆菌 阳性	福岡	监控检查
3	7月12日	橡胶材质器具 (NITRILE GLOVES)	中国	材质不合格, 锌 不合格	神戸二課	监控检查
4	7月14日	磁器制饮食器具: 吉祥紋カップ 10.4cm	中国	材质规格不合格, 检出 铅 5 µg/ml	大阪	自主检查
5	7月14日	高温杀菌食品: 鱼类(小黄鱼(豆 豉味))	中国	检出 指定外添加剂 甜蜜 素 65 µg/g	東京	自主检查
6	7月14日	三聚氰胺树脂材质饮食器具 (M/M CUP メラミンカップ)	中国	材质规格不合格, 蒸发残 留物(4%醋酸)检出 62 µ g/ml	関西空港	监控检查
7	7月14日	高温杀菌食品: 蔬菜调制品 (WAXY CORN(WHITE))	中国	可发育微生物阳性	東京	自主检查
8	7月14日	高温杀菌食品: 蔬菜调制品 (WAXY CORN(BLACK))	中国	可发育微生物阳性	東京	自主检查

时间: 2023-07-17 食品伙伴网

链接: <http://news.foodmate.net/2023/07/665482.html>

■ 2023年7月第二周中国出口韩国食品违反情况

据韩国食药监局消息, 在2023年7月第二周通报中, 通报中国出口食品有11例。

具体通报情况见下:

发布日期	处理机构	产品名称	违反内容	标准	结果	保质期
2023.07.10	京仁厅	炒荞麦面	金属性异物超标	食品中金属性异 物不超过 10.0 mg/kg, 大小不超 过 2mm	27.4 mg/kg	2023-06-14 ~ 2025-06-13

2023.07.10	京仁厅 (机场)	大豆发酵提取 粉末	防腐剂(山梨酸)超标	不得检出	0.043 g/kg	2023-04-17 ~ 2025-04-16
2023.07.10	京仁厅 (机场)	姜黄提取物 (CURCUMIN95 %)	金属性异物超标	食品中金属性异 物不超过 10.0 mg/kg, 大小不超 过 2mm	27.7 mg/kg	2023-04-02 ~ 2026-04-01
2023.07.11	京仁厅	圆生菜	残留农药(哒螨灵) 超标	0.01 mg/kg 以下	0.08 mg/kg	~
2023.07.11	京仁厅	简约玫瑰金厨 具	钛镀金(黑色)镍超标	0.1 mg/L 以下	6.2 mg/L (0.5% 柠檬酸溶液)	~
2023.07.11	京仁厅	新鲜胡萝卜	残留农药(噻虫胺) 超标	0.05 mg/kg 以下	0.14 mg/kg	~
2023.07.11	京仁厅	新鲜胡萝卜	残留农药(噻虫胺) 超标	0.05 mg/kg 以下	0.27 mg/kg	2023-06-26 ~
2023.07.11	京仁厅 (义王)	葡甘露聚糖	异丙醇超标	500 ppm 以下	3518	2023-06-15 ~ 2025-06-14
2023.07.14	京仁厅	电烤箱	珐琅(黑色)铍超标	0.1 mg/L 以下	0.5 mg/L	~
2023.07.14	釜山厅 (新港)	Lysatorph(30 557403)	环氧树脂、硬化聚酯树 脂总溶出量超标	30 mg/L 以下	水: 8/4%醋 酸: 294/正庚 烷: 11	~
2023.07.14	京仁厅	草原泡菜	甜蜜素超标	不得检出	84 μ g/g	2023-07-06 ~ 2024-07-05

时间: 2023-07-17 食品伙伴网

链接: <http://news.foodmate.net/2023/07/665476.html>